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 制 时 间：



2017年10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请用地单位		江门市新会区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江门市新会区 2017 年度第八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5.3637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5.3637	
土地 利用 现状	权 属 地 类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计		5.3637	5.3637	
	(一) 农用地		5.3637	5.3637	
	其 中	耕地			
		其中：基本农田			
		林地	1.8607	1.8607	
		园地	0.7144	0.7144	
		养殖水面	2.6045	2.6045	
		其他农用地 (不含养殖水面)	0.1841	0.1841	
(二) 建设用地					
(三) 未利用地					
分批 次 城 市 镇 建 设 用 地	拟开发地块名称		地块编号	用地面积	开发用途
	潮透村李坑、马擦抓、牛牯坑、用功坑、猪山、介至石、斩果坑、石颈坑、大峡、爬船岗、青年林、燕子横梁、犁牛咀、时良山(土名)		一	5.3637	工矿仓储用地

县（市）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公章） 主管领导（签字）： 2017年10月20日
市（地、州）人民政府 国土资源主管部门 审查意见	（公章） 主管领导（签字）： 2017年10月23日
市（地、州）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公章） 主管领导（签字）： 2017年10月23日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 用 面 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5.3637		5.3637	
其中：耕地 (含带 K 地类)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 合 规 划			需 调 整 规 划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规 划	国 家 级	
	省 级		规 划	省 级	
	市 级	符合	规 划	市 级	
	县 级	符合	规 划	县 级	
	乡 级	符合	规 划	乡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5.3637	0	
按规定安排使用 2017 年度省下达我市的“江门新会产业园”专项用地指标（新增建设用地 1.431 公顷，农用地计划指标 1.431 公顷）及 2017 年度省下达我市的“江门新会产业园周边产业集聚地”专项用地指标（新增建设用地 3.9327 公顷，农用地计划指标 3.9327 公顷）。					

填表人：陈智诚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占用耕地面积			其中：水田面积			
			需补充产能指标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挂钩确认信息编号						
补充耕地方式	委托补充					
	自行补充					
缴纳耕地开垦费	收费标准					
	缴纳金额					
已补充耕地情况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编号	挂钩面积	其中水田面积	平均质量等别	补充产能指标	所在县（市、区）	验收单位及文号
合 计						

续一：

其它费用	名 称	费 用 标 准		
	青苗补偿费	12.0683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征地总费用		299.3480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55.8100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需要安置的劳力人数	
征地前人均耕地			征地后人均耕地	
安 置 途 径	货 币 安 置	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		
	农 业 安 置			
	留 地 安 置	留用地按实际征地面积的 15%安排并落实，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已出具的留用地已落实到位证明，并已提供留用地对应的用地批复（粤国土资建字[2017]29 号）。		
备				
注				

填表人：陈智诚